



联合国 大会

第三十三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和 125

一九七八 - 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

审议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A/C.1/33/L.13/Rev.1 号文件内载决议草案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一五三条规定提出的说明

1. 第一委员会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举行的第五十三次会议中，通过了 A/C.1/33/L.13/Rev.1 号文件所载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曾收到一项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 (A/C.1/33/L.47)。

2. 根据 A/C.1/33/L.13/Rev.1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的规定，大会将：

(a) 请秘书长从一九七九年五月一日开始，在一个合格的政府专家组的协助下，就设立一个国际卫星监督机构所涉的技术、法律和经费问题进行研究；

(b) 请秘书长就所收到的各国政府答复和专家组的初步结论，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3. 决议草案没有指明合格的政府专家组预定于一九七九年举行会议的日期和地点。由于总部会议设备预定改建，因此总部不能为该组提供必需的设备。但该组可于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一九七九年六月一日和一九七九年十月八日至十二日间在日内瓦举行两次为期一星期的会议。

4. 因此，下面所需的经费的估计是根据下列的假设提出的：

(a) 会议将于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八日至六月一日和一九七九年十月八日至十二日在日内瓦举行。

(b) 一九七五年五/六月间的第一次会议，需以四种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编制会期文件约原文页数25页。

(c) 一九七九年十月的第二次会议，需以四种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编制会期文件约原文页数25页；需以六种语文编制会后文件约20页。

5. 根据上述假设，所需经费估计如下：

	<u>美元</u>	<u>共计</u> 美元
一 12名专家的旅费和生活津贴		51,000
二 会期（日内瓦）		
(一) 口译（12名口译员）	36,600	
(二) 笔译、审校和打字（两次会议每次25页）	12,600	
(三) 复印和分发	3,000	
(四) 所需工作人员（1名音响技术员、1名录音 技术员、1名送信员、1名清洁工人）	<u>2,000</u>	54,200
三 会后（日内瓦 - 20页）		
(一) 笔译、审校和打字	5,100	
(二) 复印和分发	<u>800</u>	5,900
四 实务人员		
(一) 旅费和生活津贴（1名P-5）（见下面第6段）		<u>3,000</u>
	共计	<u><u>114,100</u></u>

6. 除上面第5段所述会议设备外，秘书长估计需要10个星期的顾问服务来协助提供政府专家组所需的实务支助，包括编写该组所得的初步结论。顾问又预定出席该组的会议。10个星期的顾问服务所需经费，包括顾问费、旅费和生活津贴，估计为14,700美元。因此，如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所需费用总计为128,800美元，其中60,100美元是会议服务费用。这种会议服务所需的经费将参照在本届大会快要结束时所将提出的会议服务费用合并报表加以确定。因此，如果大会通过本决议草案，目前在一九七八-一九七九年方案预算第2C款下，将需增拨经费68,700美元之数。

- - - - -